证券代码:002434　证券简称:万里扬　公告编号:2011-039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里扬")于2011年09月0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652号文《关于核准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0年6月2日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4,25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3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27,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5,849.59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121,650.41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确认,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0]158号)。

公司于2011年07月11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6个月,自2011年07月12日至2012年01月11日止,详细内容见2011年07月12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截止2011年09月06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2,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使用期满后,公司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独立董事核查后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2,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缓解流动资金周转压力。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2,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

公司监事会核查后发表意见:公司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2,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2,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

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后发表意见:万里扬《关于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超募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事项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可以有效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单次补充流动资金金额没有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50%,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没有超过6个月,已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过去十二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或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风险投资;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或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风险投资,亦没有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经核查,公司不存在证券投资的情况,同时,公司承诺:本次将部分超募资金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该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到期后,将按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或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风险投资。

基于上述意见,本保荐人同意万里扬继续使用12,000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0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434　证券简称:万里扬　公告编号:2011-040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山东临沂临工汽车桥箱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里扬")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652号文《关于核准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于2010年6月2日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4,25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3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27,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5,849.59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121,650.41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确认,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0]158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投资为62,044.00万元,超募资金为59,606.41万元。

二、超募资金已使用及当前结存情况

截止2011年9月8日,公司超募资金合计使用27,000万元:

(一)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部分超募资金7,000万元用于归还银行借款。

(二)经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投资62,200万元建设"年产50万台乘用车变速器项目",其中20,000万元为超募资金,其余42,200万元为自有资金。

综上,截止2011年9月8日,公司超募资金剩余净额为32,606.41万元。

三、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经审慎研究,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4,600万元增资控股子公司山东临沂临工汽车桥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工桥箱")。

四、对外投资概述

1、经与临工桥箱其他股东协商,决定将临工桥箱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9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9,248万元,其中由公司出资人民币4,600万元,认购其新增注册资本2,000万元;由临工桥箱第二大股东福田雷沃国际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5,400.40万元,认购其新增注册资本2,348万元。临工桥箱增资前后股权结构如下:

增资前			增资后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比(%)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比(%)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	2,640.00	53.88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	4,640.00	50.17
福田雷沃国际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1,660.00	33.88	福田雷沃国际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4,008.00	43.34
临沂诚信投资有限公司	600.00	12.24	临沂诚信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	6.49
合计	4,900.00	100	合计	9,248.00	100

2、本次增资价格以北京德祥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京德评报字(2011)第073号《山东临沂临工汽车桥箱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确定的临工桥箱截止2011年6月30日的净资产为作价依据,经协商确定为2.3元/股。

3、公司本次增资的资金全部使用公司超募资金。

4、2011年9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山东临沂临工汽车桥箱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俞小莉、徐萍平、吕岚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王颖、许刚发表了保荐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投资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五、增资双方基本情况

1、增资方

公司名称: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7,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黄河清

经营范围:研制、生产、销售汽车变速器及其它汽车零部件。

2、受资方

公司名称:山东临沂临工汽车桥箱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4,9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荆建新

经营范围:汽车变速器;农业装备变速器、驱动桥传动系统总成;工程机械变速器、变矩器、驱动桥传动系统零部件加工销售,自营进出口。

临工桥箱最近一年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0年
资产总额	63,599.97
负债总额	53,815.56
净资产	9,784.41
营业收入	82,340.30
净利润	1,976.93

六、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将促进临工桥箱的进一步发展壮大,满足其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提高技术研发水平,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做大做强主营业务,推动企业持续健康发展。同时,也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七、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山东临沂临工汽车桥箱有限公司,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因此,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4,600万元增资控股子公司山东临沂临工汽车桥箱有限公司。

八、保荐机构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认为,万里扬《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山东临沂临工汽车桥箱有限公司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增资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山东临沂临工汽车桥箱有限公司,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因此,本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4,600万元增资控股子公司山东临沂临工汽车桥箱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434　证券简称:万里扬　公告编号:2011-041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08月30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并于2011年09月0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董事9名,实际参与董事9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2,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备注: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网址为: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山东临沂临工汽车桥箱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4,600万元增资控股子公司山东临沂临工汽车桥箱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备注: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网址为: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0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434　证券简称:万里扬　公告编号:2011-042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08月30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监事会会议于2011年09月0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吴羽飞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举手投票方式进行表决,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发表如下意见:公司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2,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监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2,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使用期满后,公司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山东临沂临工汽车桥箱有限公司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山东临沂临工汽车桥箱有限公司,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促进山东临沂临工汽车桥箱有限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壮大,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亦没有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4,600万元增资控股子公司山东临沂临工汽车桥箱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1年09月10日

证券代码:000990　证券简称:诚志股份　公告编号:2011-24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1年8月17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收购美国Bioenergy公司D-核糖产品专利等相关资产的议案》,并于2011年8月19日披露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提示性公告》。

2、2011年9月,公司全资子公司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在美国德拉瓦州设立生物能量生命科技有限公司(英文名称:Bioenergy Life Science,Inc.,)。同时,生物能量生命科技有限公司与美国Bioenergy, Inc.,及其子公司 Bioenergy Life Science,Inc.,在美国签署了《资产购买协议》,生物能量生命科技有限公司以1,833万美元收购美国Bioenergy公司D-核糖产品专利及办公设施、存货等相关资产。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4、本次对外投资不需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交易方基本情况

1、生物能量生命科技有限公司(Bioenergy Life Science,Inc.,)

注册地址:德拉瓦州新城堡县威尔明顿13大街西108号

主营业务:传统事物、饮品、保健品的研发和销售;D-核糖产品的专利、商标、销售网络及客户信息管理。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股本:10000万股,票面值每股0.01美元

股东结构: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持100%的股权

总裁:张乐

2、Bioenergy, Inc.,

注册号码:5H-1142

注册地址:13840 Johnson Str NE Mpls, MN, 55304

主营业务:食品和饮料、保健食品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股本:5000万股,票面值每股0.01美元

股东结构:股东中有100多名的自然人股东

总裁:Raj Khankari

3、Bioenergy Life Science,Inc.,

注册号码:554909-2

注册地址:325 Cedar Str #300 St Paul, MN, 55101

公司原名称:valen Labs Inc. 2006年9月27日更名为Bioenergy Life Science

主营业务:制药、保健食品、动物用药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股本:5000万股,票面值每股0.01美元

控股股东:Bioenergy Inc.

股权结构:Bioenergy, Inc.持有公司67.1%的股份。Bioenergy Life Science的股东中除了Bioenergy Inc.之外所有的股东都是现在Bioenergy Inc.的董事会成员或者是由这些董事建立的家庭信托,只有两个例外:一个股东是前董事,在其任期购买了股份;另外一个股东是现任董事的朋友。

总裁:Thomas VonderBrink

Bioenergy, Inc.及其子公司 Bioenergy Life Science Inc.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标的基本情况

1、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在美国设立全资子公司生物能量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并用自有资金投资2,000万美元,其中1833万美元收购美国Bioenergy公司D-核糖产品专利及办公设施、存货等相关资产,剩余167万美元为企业流动运营资金。

2、根据北京经纬东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拟收购Bioenergy公司的D-核糖相关无形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京经评报字(2011)第001号),以2011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以收益法的评估方法,在保持现有用途持续经营前提下Bioenergy公司的D-核糖相关无形资产的价值为人民币1,1067万元。

本次评估范围为Bioenergy公司的D-核糖相关无形资产。委托相关无形资产为专利技术,共计3组,第1组委估的是专利的所有权利、所有权和利益;第2组委估的是专利的共有权人(双方都共有的专利权利);第3组委估的是专利的免除许可费、永久和排他的许可(拥有专利许可权)。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注册号
	第1组专利:	
1	增加肌体能量的配方	美国注册号6534480
2	增加肌体能量的配方	美国注册号6159942
3	治疗急性高山症状的方法	美国注册号6511964
4	应用核糖补充品以增加肌肉质量并降低人体脂肪	美国注册号6525027
5	增加哺乳动物运动机能的配方	美国注册号6429198
6	美国专利注册号6159942所有相对应的外国专利	加拿大注册号CA2334415
7		中国注册号CN101264093
8		欧洲专利公约EP1087779
9		欧洲专利公约EP1745789
10		日本注册号JP20100168394
11		新西兰注册号NZ 508478
12	美国专利注册号6159943所有相对应的外国专利	澳大利亚注册号AU783796
13		日本注册号JP2011093910
14		加拿大注册号CA2383284
15		欧洲专利局注册号EP1235581
16		中国注册号CN1247201
17		英国注册号GB2352175
	第2组专利:	
18	美国专利注册号7553817所有相对应的外国专利	中国注册号CN1299690
19		欧洲专利局注册号EP1313488B1
20		日本注册号JP2004505056
	第3组专利:	
21	预防肌肉痉挛和酸痛的核糖的应用	美国注册号6159943
22	提高低氧阈值的方法	美国注册号6218366
23	改善心血管功能的配方和方法	美国注册号7553817

3、本次收购的无形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以上第2组共有专利、第3组专利许可权除外),也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等情况,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程序。

四、合同主要内容

1、成交金额:1,833万美元;

2、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3、定价依据:无形资产按评估价格、其他资产按双方协议价格;

4、支付方式:电汇;

5、生效条件及时间:签署之日生效;

6、其他重要条款:本协议和所有附录和附件构成完整合同,不存在第三方受益人;若本协议英文版和中文版有不符之处,应以英文版为准;本协议任何一方均不可撤销地且无条件地同意,将因本协议、本协议预期交易产生的或与之相关的任何争议或任何诉讼提交至纽约州法院进行排他管辖并同意,除在该等法院以外,不提起任何有关本协议的诉讼。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收购、整合目标公司D-核糖应用专利及现有的市场,可使本公司同时拥有D-核糖制造和应用的完整知识产权,巩固本公司在D-核糖产品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有效地提高公司产品的获利能力和经济效益。

收购后我公司所属生物能量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假设按目标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仍维持300吨的销售量,则可新增实现年销售收入1067万美元,折合人民币6821万元;实现净利润44.32万美元,折合人民币283.34万元。项目实施后,美国公司加国内公司合计新增净利润1503.06万元人民币。

本项目可能存在的风险在于收购完成后公司的运营风险,能否继续维持目前已有的300吨的北美市场并进一步拓展业务,同时维护好自己的知识产权。如不能将导致公司D-核糖产品的销售达不到预期目标,延长项目投资的回收期。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资产购买协议》;

3、《资产评估报告》;

4、政府部门的相关核准文件。

特此公告。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1113　证券简称:华鼎锦纶　公告编号:2011-018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1年9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发布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1年9月16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1年9月16日上午09:30-11:30

下午 13:00-15:00

●股权登记日:2011年9月9日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定于2011年9月16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1年9月16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1年9月16日上午09:30-11:30

下午 13:00-15:00

3、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义乌市雪峰西路75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本公司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A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形式表决权。

5、股权登记日:2011年9月9日

6、投票规则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不能重复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重复表决,以第一次表决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1、审议《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借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本次会议的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华鼎锦纶"(601113)所有股东或其委托授权代理人。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任的中介机构代表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四、会议登记方法

凡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法人单位证明(受委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授权委托书)于2011年9月12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4:30至17:30在公司证券室进行登记(也可用传真或电话方式登记)。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预期需时半日。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往返交通、食宿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2、联系地址:浙江省义乌市雪峰西路751号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322000

联系人:王 磊

联系电话:(0579)85261479

联系传真:(0579)85261475

特此公告。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格式

附件二: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9月10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

委托日期:

附件二: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投票日期:2011年9月16日

总提案数:1个

一、投票流程

1、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788113	华鼎投票	1个	A股股东

2、表决方法

议案内容	申报代码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借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88113	1.00元	1股	2股	3股

二、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 2011年9月9日A 股收市后,持有华鼎锦纶A 股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99.00元",申报股数填写"1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88113	买入	99.00元	1股

2、如华鼎锦纶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88113	买入	1.00元	1股

3、如华鼎锦纶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88113	买入	1.00元	2股

4、如华鼎锦纶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88113	买入	1.00元	3股

三、投票注意事项

1、考虑到所需表决的提案较多,若股东需对所有的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建议直接委托申报价格99元进行投票。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提案,股东可以根据其意愿决定对提案的投票申报顺序。投票申报不得撤单。

2、对同一事项不能多次进行投票,出现多次投票的(含现场投票、委托投票、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股东大会有多项表决事项时,股东仅对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即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投票或投票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规定的,按照弃权计算。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证券代码:600030　编号:临2011-04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11年9月9日在北京中信证券大厦11层1号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12人,实到董事12人,其中,张极井董事、杨华良董事以电话方式参会。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数占董事总数的100%,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李港卫先生已获股东大会委任为公司独立董事(仍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的任职资格批复),亦出席了本次董事会。

会议经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一致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对公司拟进行的H股全球发售及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等相关事项,须提交或签署的相关文件草稿及最后阶段的安排和将采取的相关行动进行批准和确认,以及做出相关授权。

二、《关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该议案:

1、根据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修改的公司《章程》(2011年修订)关于公司董事会成立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规定,决定该委员会的成员为:李港卫(似)、饶戈平、李健、冯祖新。

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选举李港卫先生拟任该委员会的主席。

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成立、委员的正式任职将于公司《章程》(2011年修订)生效时生效[注:公司《章程》(2011年修订)将在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于公司H股发行并上市之日起生效]。

2、审议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该议事规则将于公司《章程》(2011年修订)生效时实施。

3、审议修订《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修订后的议事规则将于公司《章程》(2011年)生效时实施。

4、同意公司董事会调整其它各专门委员会的主席及成员,调整后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其中第一位为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选举产生的主席):

审计委员会:李港卫(似)、李健、冯祖新、居伟民、笪新亚;

提名委员会:饶戈平、冯祖新、王东明、杨华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李健、李港卫(似)、饶戈平、冯祖新;

风险管理委员会:笪新亚、居伟民、张极井、杨华良、刘乐飞;

发展战略委员会:王东明、殷可、张极井、张佑君。

上述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将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李港卫先生将自取得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核发的证券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后,正式出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并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席、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其担任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席的时间以其取得证券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公司《章程》(2011年修订)生效时间较晚者为准。

三、《关于购买北京瑞城中心写字楼2-5层的议案》

根据该议案:

1、同意公司购买北京瑞城中心写字楼2-5层(建筑面积16,244.12平方米),与公司现有北京瑞城中心写字楼其它楼层(6-23层及首层大堂)共同作为中信证券系统内北京地区相关机构的办公所在地。

2、公司此次用于购买北京瑞城中心写字楼2-5层的总金额不超过7.6亿元,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分期付款。

3、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

(注:北京瑞城中心写字楼的通讯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9月9日

证券代码:002068　证券简称:黑猫股份　公告编号:2011-051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唐山黑猫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结果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7月1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临时会议的有关决议和授权,唐山黑猫日前参与了由唐山市国土资源局古冶区分局挂牌出让的的编号为2011年76号、面积为343.96亩的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竞拍,成功竞得了该宗土地,取得了冀唐古2011第0251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地块位置:古冶区范各庄镇规划路南侧;(唐山市)

二、使用权面积:229308.82平方米;

三、土地用途:工业;

四、土地规划条件及年限:容积率0.6-1.2,建筑系数≥30%,绿地率15%-20%,出让年期50年。

五、成交价格及资金来源:成交价格人民币4838.4162万元;公司已用自有资金支付该款项。

六、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影响:本次土地使用权竞买成功,将有助于公司尽快启动唐山黑猫20万吨/年炭黑生产基地项,为公司产能快速扩张、抢占市场提供先决条件,利于公司的长远规划及发展。

七、备查文件

1、《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特此公告。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068　证券简称:黑猫股份　公告编号:2008-052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唐山黑猫炭黑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地方财政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日前,公司控股子公司唐山黑猫炭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唐山黑猫)收到唐山市国土资源局古冶区分局划拨的土地前期开发费用2066.9999万元。

上述补助系用于唐山黑猫本次竞买土地即唐山市古冶区2011年76号地块的前期开发费用,将用于唐山黑猫竞买的2011年76号地块场地平整等方面的前期开发建设。上述补助款2066.9999万元已经拨付至唐山黑猫。

上述补助属于企业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将按新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递延收益"中予以确认,并在取得该地块土地使用权限日起至2061年7月14日内进行分配;预计不会对唐山黑猫和江西黑猫2011年的净利润造成影响。(风险提示: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最终将以会计师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十日

股票代码:600704　股票简称:物产中大　编号:2011-023

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1年9月9日上午9:00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陈继达董事长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9人,代表股份244,387,6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10%。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

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244,387,652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详见2011年8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关于修改《公司治理纲要》的议案;

同意244,387,652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详见2011年8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3、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244,387,652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详见2011年8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4、关于修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244,387,652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详见2011年8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5、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同意244,387,652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详见2011年8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聘请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的胡小明律师出席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关于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9月9日

证券代码:002223　证券简称:鱼跃医疗　公告编号:2011-025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